周禮刑官句解目

舊本刑官之屬六十六（內取補春官十有二夏官七冬官四）

大司寇　小司寇　士師　鄉士　遂士
縣士　方士　訝士　朝士　司民
司刑　司刺　司約　司盟　職金
司厲　犬人　司圜　掌囚　掌戮
司隸　罪隸　蠻隸　閩隸　夷隸
貉隸　布憲　禁殺戮　禁暴氏　野廬氏
蜡氏　雍氏　萍氏　司寤氏　司烜氏

條狼氏　修閭氏　冥氏　庶氏　完氏
翼氏　柞氏　雍氏　硩蔟氏　翦氏
赤发氏　蜩氏　壺涿氏　庭氏　銜枚氏
伊耆氏　大行人　小行人　司儀　行夫
瑑人　象胥　掌客　掌訝　掌交
掌察　掌貨賄　朝大夫　都則　都士
家士
從諸儒訂定秋官之屬四十有七
大司寇　小司寇　士師　鄉士　遂士

縣士　朝士　方士　訝士以上秋官一　司民
司刑　司刺　司約　司盟　司厲
司圜　掌囚　掌戮　布憲　禁殺戮
禁暴氏　職金　野廬氏　蜡氏　司寤氏
條狼氏　修閭氏　冥氏　庶氏　穴氏
翼氏　硩蔟氏　翦氏　赤发氏　蜩氏
壺涿氏　庭氏　掌察關　掌貨賄關　朝大夫
都則關　都士關　家士關　胥師地　司虣地
司稽地　胥以上秋官二地

周禮秋官句解卷之五

古吳陳仁錫集註

秋官司寇（羣行攻劫曰寇。天下之亂。未有不始于羣行攻劫者。故刑以寇為急也。）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民極。乃立秋官司寇。使帥其屬而掌邦禁。以佐王刑邦國。

大司寇之職（卿一人。）

掌建邦之三典。以佐王刑邦國。詰四方。一曰刑新國。用輕典。（民未習教）二曰刑平國。用中典。三曰刑亂國。用重典。以佐王安邦國。（農功斜力。不盡力）

五刑糾萬民。一曰野。刑上。（用命糾守。不守律）二曰軍。刑上。三曰鄉。

刑上德糾不孝。四曰官刑上能糾不職。五曰國刑上愿糾暴。以圜土聚教罷民。凡害人者寘之圜土。而書其罪于版。諸背版恥之。其能改者反于中國。犹不得齒于平民者三年。其不能改而逃出圜土者殺。以兩造禁民訟。入束矢于朝。然後聽之。以兩劑禁民獄。入鈞金三日。乃致于朝。然後聽之。以嘉石平罷民。凡萬民有罪過而未麗于法而害于州里者。桎梏而坐諸嘉石。坐之日。役諸司空。重罪旬有三日坐。朞役。其次九日坐。九月役。其次七日坐。七月役。其次五日坐。五月役。其下罪三日坐。三月役。役既滿日入使州長里宰保任之。則宿而舍之。以脤石赤心腹人幼之欲有復訴于上。而其長弗達者。立于脤石三日。士聽其辭。以告于上。而罪其長。役日之多寡。即漢之兒薪白下城旦舂也。正月之吉始和。布刑于邦國都鄙。乃縣刑象之法于象魏。使萬民觀刑象。挾日而斂之。凡邦之大盟約。涖其盟軌書。簡而登之于天府。大史內史司會及六官。皆受其貳而藏之。凡諸侯之獄訟。以邦典輕重定之。

凡卿大夫之獄訟。以邦法（八辟）斷之。凡庶民之獄訟。以邦成（士師成）弊之。大祭祀。奉犬牲。若禋祀五帝。則戒之。日。涖誓百官。（庫門之內）戒于百族（大廟之內）及納亨。前王。祭之日。如之。奉其明水火。（水火陰陽之精氣。所以致聖人之精明之意于鬼神。）凡朝覲會同前王大喪。如之。大軍旅涖戮于社。凡邦之大事。使其屬蹕。

小司寇之職（中大夫二人）

掌外朝（庫門外）之政。以致萬民而詢焉。一曰詢國危。（兵寇）二曰詢國遷。三曰詢立君。（國無象嫡）其位王南鄉。三公及州長百姓北面。羣臣西面。羣吏

之斷。小司寇擯。以叙進而問焉。以衆（謀輔王志）而弊斷。以萬刑聽萬民之獄訟。附于刑。用情盡訊之。至于旬。乃弊（斷）之。先讀鞫獄書。則用法。凡命夫命婦不躬坐獄訟。（不宜跪而對簿）凡王之同族有罪。不即市。以五聲聽獄訟。求民情。一曰辭聽。二曰色聽。三曰氣聽。四曰耳聽。五曰目聽。以八辟麗邦法。附刑罰。一曰議親之辟。二曰議故之辟。三曰議賢（有道藝）之辟。四曰議能（憮悴以事國）之辟。五曰議功之辟。六曰議貴之辟。七曰議勤（不臣若三恪王者之后）之辟。八曰議賓之辟。以三刺殺

斷。廢民獄訟之中。一曰訊羣臣。二曰訊羣吏。三曰訊萬民。聽民之所刺殺宥寬以施上服墨劓下服官之刑。及三年大比。登民數自生齒以上登于天府。內史司會冢宰貳之。以制國用。小祭祀。奉犬牲。凡禋祀五帝。實鑊水。納亨人如之。大賓客。前王而辟。后世子之喪亦如之。小師涖戮。凡國之大事。使其屬蹕。孟冬祀司民。軒轅之角有星獻民數于王。王拜受之。以圖國用而進退損益之。紀司民者。司寇佐王以好生為德。不專以入死為名也。乃司徒之事。又屬之司寇歲終。則令羣士計獘訟。斷其滯法合乎天府。正歲。

師其屬而觀刑象。令以木鐸曰。不用法者。國有常刑。令羣士乃宣布于四方。憲刑禁。乃命其屬入會。刑之多寡乃致事。

士師之職。下大夫四人掌國之五禁之法。以左右刑罰。一曰王宮。禁。二曰官府禁。三曰國內王城禁。四曰野禁。五曰軍禁。皆以木鐸狥之于朝。書而縣于門閭。以五戒先後刑罰。毋使罪麗于民。一曰誓。約束以法用之于軍旅。二曰誥。開諭以理用之于會同。三曰禁。用諸田役。四曰糾。用諸國中。五曰憲。表而縣之用諸都鄙。

掌鄉所合州黨

族閭比之聯。與其民人之什伍。使之相安。去害相受。（里任爲而舍之如此乃可）以比追胥（逐賊伺盜）之事。以施刑罰慶賞。

掌宮中之禁令。察獄訟之辭。以詔司寇斷獄弊訟。致邦令。（以報之法行）

掌士之八成。一曰邦汋。（音勺激泉倡乱如水之激而逆）二曰邦賊。三曰邦諜。（反間）四曰犯邦令。五曰撟。（王言詐為造說言）六曰為邦盜。（竊取國貨）七曰為邦朋。（結黨）八曰為邦誣。

若邦凶荒。則以荒辨。（膳自貶減）之法治之。令移民通財。糾守。（防賊盜）緩刑。凡以財獄訟者。匹之以傅。（保地券）

別書約劑。

若祭勝國之社稷。則為之尸。（亡國之社稷以刑官為尸）王燕出入。則前驅而辟。祀五帝。則沃尸。及王盥洎鑊水。凡刉。（音凡）珥。（用牲以冪）則奉犬牲。諸侯為賓。則帥其屬而蹕于王宮。大喪亦如之。大師。帥其屬而禁逆軍旅者。與犯師禁者而戮之。歲終。則令正要會。（定其計簿）匹歲。帥其屬而憲禁令于國及郊野。

鄉士（上士府六人中士八人下士三十有二人史十有六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掌國中各掌其鄉之民數而糾戒之。聽其獄訟。察其辭。辨其獄訟。異其殊異文宛刑之罪。而要。（要囚略節拍情）之。旬（囚已服罪十日而無悔異）而職事聽于外朝。司寇聽之。斷其獄。

弊其訟于朝。羣士司刑皆在。各麗其法以所犯附之于律以議獄訟。合衆官所附而議訟焉獄訟成。士師受中。當協日刑殺。肆之。陳尸三日。若欲免之。則王會其期。朝親至外朝公議大祭祀。大喪紀。大軍旅。大賓客。則各掌其鄉之禁令。帥其屬夾道而蹕。三公若有邦事。則為之前驅而辟。其喪亦如之。凡國有大事。則戮其犯命者。

遂士 中士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掌四郊。各掌其遂之民數而糾其戒令。聽其獄訟。察其辭。辨其獄訟。異其死刑之罪而要之。二旬而職聽于朝。司寇聽之。斷其獄。弊其訟于朝。羣士司刑皆在。各麗其法以議獄訟。獄訟成。士師受中。協日就郊而刑殺。各于其遂。肆之三日。若欲免之。則王令三公會其期。若邦有大事。聚衆庶。則各掌其遂之禁令。帥其屬而蹕。六卿若有邦事。則為之前驅而辟。其喪亦如之。凡郊有大事。則戮其犯命者。

縣士 中士三十有二人府八人史十有六人胥十有六人徒百有六十人 掌野 郊外曰野 各掌其縣之民數。糾其戒令。而聽其獄訟。察其辭。辨其獄訟。異其死刑之罪而要之。三旬 去王城五

遠故加十日而職聽于朝。司寇聽之。斷其獄。弊其訟于朝。羣士司刑皆在。各麗其法以議獄訟。獄訟成。士師受中。協日刑殺。各眡其縣。肆之三日。若欲免之。則王命六卿會其期。若邦有大役。聚衆庶。則各掌其縣之禁令。若大夫有邦事。則為之前驅而辟。其喪亦如之。凡野有大事。則戮其犯命者。

朝士 中士六人府三人史六人胥六人徒六十人天子有三朝。一曰治朝。司士所掌。二曰內朝。太僕所掌。三曰外朝。士掌之。

掌建邦外朝之法。左九棘孤卿大夫位焉。羣士在其後。右九棘。取其赤心外棘公侯伯子男位焉。羣吏在其後。面三槐。而華實黃中三公位焉。州長衆庶在其後。左嘉石。外朝門之左平罪民焉。右肺石。外朝門之右達窮民焉。帥其屬而以鞭呼。朝者趨。且辟。使人避禁慢朝錯立族談者。凡得獲貨賄人民六畜者委于朝。告于士。旬而舉之。大者公之。小者庶民私之。十日之外無來取者。則大物役于公家。小物以與庶民也。凡士之治有期日。國中一旬。郊二旬。野三旬。都三月。邦國基。期內之治聽。期外不聽。欲其息訟凡有責負者。有判書。書其數而中分之以治。則聽。凡民同貨財共賈者。令以國法行。節傳出納之。犯令者刑罰之。凡屬

責（親屬代償）者。（多寡或相抵冒）以其地傳（地相比近）而聽其辭。（多寡之數）凡盜賊軍（攻）鄉邑（犯）及家人。殺之無罪。（不以擅殺論可疑）凡民皆殺之凡報仇讐者（訟）書于士。（然后）殺之無罪。若邦凶荒札喪寇戎之故。則令邦國都家縣鄙慮（謀）刑之貶（緩也）（或降）

方士（中士十有六人府八人史十有六人胥十有六人徒百有六十人）掌都家。聽其獄訟之辭。辨其死刑之罪而要之。三月而上獄訟于國。司寇聽其成于朝。羣士司刑皆在。各麗其法以議獄訟。獄訟成。士師受中。書其刑殺之成。與其聽獄訟者。（書其聽獄之吏姓名。凡都家之大事。聚衆庶。則各以備及憂失實者。）掌其方之禁令。以時修其縣法。若歲終。則省之而誅賞焉。凡都家之士所上治則主之。（獄訟小事。不附罪者。方士主之。以上于國。）

訝士（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士官之迎賓客而治其爭訟者）掌四方之獄訟。諭罪刑于邦國。凡四方之有治于士者造焉。（行人掌禮。訝人掌刑。犯法不可偏廢。）四方有亂獄。（君臣宣淫等）則往而成之。邦有賓客。則與行人送逆之。入于國。則為之前驅而辟。野亦如之。居館。則帥其屬而為之蹕。誅戮暴官者。

客出入。則道之。有治則贊之。凡邦之大事。聚衆庶。則讀其誓禁。

司民 中士六人 府三人 史六十 胥三人 徒三十人 司民掌民數。宜入司徒。今隸司寇者。見王者以民為天。以好生為德。故其入于死也。而為生以上。皆書于版。辨其國中。與其都鄙。及其郊野。異其男女。歲登生下死。其死生。及三年大比。以萬民之數。詔司寇。司寇及孟冬祀司民之日。獻其數于王。王拜受之。登于天府。內史司會冢宰貳之。以贊王治。以民數登耗。而黜陟主民之吏。

司刑 中士二人 府一人 史二人 胥二人 徒二十人 掌五刑之法。以麗萬民之罪。墨罪五百。劓罪五百。宮罪五百。刖罪五百。殺罪五百。若司寇斷獄弊訟。則以五刑之法。往詔刑罰。而以辨罪之輕重。

司刺 下士二人 府一人 史二人 徒四人 掌三刺三宥三赦之法。以贊司寇聽獄訟。壹刺曰訊羣臣。再刺曰訊羣吏。府史三刺曰訊萬民。壹宥曰不識。不識者。若報仇而為之。再宥曰過失。舉誤中丹三宥曰遺忘。間帷幕而忘有人在內。以兵矢誤殺射之。壹赦曰幼弱。再赦曰老髦。三赦曰惷愚。以此

三法者。求民情。斷民中。而施上服（墨劓及宮刑）下服（宮刑之罪）然後刑殺。

司約（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謂諸侯萬民以言語相約束。）掌邦國及萬民之約劑。治神（祀之約為上。）（族宗九族。）（號仲勳在王室。）（懷六族。）次之。治地之約（田疆界。）次之。治功之約（叔伯七衛。）次之。治民之約（以分號令用之屬。）次之。治摯之約（玉帛禽鳥。）次之。凡大約劑書于宗廟彝器（器代之器。）小約劑書于府官丹圖（石開。）若有訟者。則珥（殺以祭用天子禮。）而辟其藏。其不信者。服墨刑（墨黥。）若大亂。則六官辟藏（同書開藏以視之。）（如魯用天子禮。）（吳楚僭號。）（樂）共

不信者殺。

司盟（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掌盟載（盟辭。）之法。凡邦國有疑會同則掌其盟約之載。及其禮儀。北面詔（讀載書以告之。）明神。既盟則貳之。盟萬民之犯命者。詛其不信者。如之。凡民之有約劑者。其貳在司盟。有獄訟。則使之盟詛。凡盟詛。各以其地役之。衆庶。共其牲而致焉。既盟則為司盟共祈酒脯（酒脯祭司民之神。使不信者以受其禍。可疑。）以詛。

司厲（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十有二人。主察凶惡暴戾之人者。）掌盜賊之任器（賦上所用。）貨賄（剽竊所得。）辨其物。皆有數量。賈（定其價。）而揭之。入于

司兵（兵器）其奴男子入于罪隸女子入于舂人稾人之官役之以凡有爵者與七十者與未齔（毀齒男八歲女七歲）者皆不為奴

司圜（中士六人下士十有二人府三人史六人胥十有六人徒百有六十人）掌收教罷民凡害人者弗使冠飾（禮自飾而加之獄城也）而明刑焉任之以事而收教之能改者上罪三年而舍中罪二年而舍下罪一年而舍其不能改而出圜土者殺雖出三年不齒凡圜土之刑人也不麻體其罰人也不麻則

掌囚（下士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繫有罪之囚也掌守盜賊之同族拲（手拲一木兩手共拲）而桎中罪桎梏下罪桎王拲而適朝士（罪無可疑加明梏出其所犯）以適市而刑殺之凡有爵者與王之同族拲而適甸師氏（刑于隱親貴之義）以待刑殺

掌戮（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十有二人）掌斬殺賊（圖不軌）諜（作間諜）而搏之（磔裂其尸）凡殺其親者焚之（不存其刑）殺王親（五服）者辜（磔）之（不全其体）殺人者踣諸市（肆尸之三日）刑益于市（凡罪之麗

于法者亦如之。惟王之同族與有爵者殺之于甸師氏。凡軍旅田役斬殺刑戮亦如之。墨者使守門。劓者使守關。宮者使守內。刖者使守囿。髡者使守積。貲財

布憲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布憲者。敷布憲法。昭示其民。使之畏而不犯也。掌憲邦之刑禁。正月之吉。執旌節以宣布于四方。而憲邦之刑禁。以詰四方邦國。及其都鄙。達于四海。凡邦之大事合衆庶。則以刑禁號令。

禁殺戮 下士一人史一人胥十有二人徒十有二人 掌司斬殺戮者。凡傷人見血

閭里塗巷 而不以告者。據劫獄者。遏訟使不得直于官者。以告而誅之。

禁暴氏 下士六人史三人胥六人徒六十人 掌禁庶民之亂暴力正。脅衆從己以邪為正者。橋詐犯禁者。作言語而不信者。以告而誅之。凡國聚衆庶。則戮其犯禁者以徇。凡奚女奴隸男奴聚而出入者。則司牧之。戮其犯禁者。

職金 上士二人下士四人胥八人徒八人府二人史四人 掌凡金玉錫石丹青之戒令。受其入賦地所征稅官所賦者。辨其物之媺惡。與其數量。揭而璽封印之。入其金錫于為兵器之府。入其

玉石丹青于守藏之府。入其要。所入之摠數掌受士之金罰。鈞金貨罰。沒官之貨入于司兵。旅于上帝。則共其金版。版金饗諸侯亦如之。凡國有大故而用金石。則掌其令。

野廬氏 下士六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廬。野道之小室。所以待行旅也。掌達國道路至于四畿。比國郊及野之道路。宿息。賓客所廬井樹。若有賓客。則令守涂地之人。廬傍居民聚而擊柝之。有相訟相值而爭互者。叙而行之。

翔 佃 者誅之。凡道路之舟車輦。而爭凡有節者及有爵者至。則為之辟。禁野之橫行者。暴矛稼徑踰者。越陜渠凡國之大事。比修除道路者。掌凡道禁。邦之大師。則令掃道路。且以幾禁行不時者。不風則莫不物者。衣服操持異于常人徒四十人

蜡氏 中士四人徒四十人掌掩骼埋胔者。蜡。音觀。骨肉臭腐。蝇蛆所蜡也。掌除屏埋胔。青自死人骨凡國之大祭祀。令州里除不蠲。禁刑者。任人。任桎梏之人及凶服者。以及郊野。大師大賓客亦如之。若有死于道路者。則令埋。而置揭焉。書其日月焉。縣其衣服任器于有地之官。閭胥里宰之屬以待其人。家屬掌凡國之胔。

司寤氏 下士二人徒八人寤。覺也。掌夜禁者。掌夜時。以星分夜。夜則星見

曉則以詔夜士。巡徼夜禁。禦晨行者。禁宵行者。夜遊者。

條狼氏（下士六人胥六人徒六十人。不蠲之物。狼藉道上者。則除之。）掌執鞭以趨辟。王出入。則八人夾道。公則六人。侯伯則四人。子男則二人。凡誓。執鞭以趨于前。且命之。誓僕右曰殺。誓小史曰墨。軍旅重事。不得不嚴誓以警衆。誓馭曰車轘。裂誓大夫曰敵不關于君。鞭五百。誓樂師曰三百。誓邦之大史曰殺。誓小史曰墨。

修閭氏（里門。下士一人胥一人徒十有二人。掌比國中宿。宿衛。）擊柝與甚國。（有所養卒。）而比其追胥者。而賞罰之。禁徑踰者。與以兵革趨行者。與其馳騁于國中者。邦有故。則令守其閭互。惟執節者不幾。

冥氏（下士二人徒八人。）掌設孤張。為阱擭以攻猛獸。以靈鼓。六面鼓。敺之。若得甚獸。則獻其皮革齒須。（頷下之須。）備瓜瓠。

庶氏（下士一人徒四人。）掌除蠱。除蠱。以攻說。祈禱。其禱之。嘉草。藥艸攻之。凡敺蠱。則令之比之。（隨方所宜比校其技。）

穴氏（下士一人徒四人。）掌攻蟄獸。各以其物火之。（燒其所食之物于穴外以誘出之。）以時獻其珍異皮革。

翼氏（下士二人徒八人。鳥羽也。攻猛獸者。必擊其翼。翼音翅。）掌攻猛鳥。各以其

物為媒。或以鳩鴿匹類而掎之。掎其足則以時獻其羽翮

蹙蘇氏（下士一人徒二人）掌蹙夭鳥。鳥妖也之巢。以方版書十日之號。十有二辰之號。十有二月之號。十有二歲之號。二十有八星之號。縣其巢上。衆神臨之妖邪不能自存則去之。語近怪而交奇甚

翦氏（徒下士二人）掌除蠹物。以攻禜。祈而去之攻之。以莽炸薰之。凡廢蠱之事。

赤友氏（徒下士二人）掌除牆屋。如蝼蟻蚣之類以蜃炭。大蛤攻之。以灰洒毒之。水調其灰之凡隙屋除其貍蠱。埋藏之象

蜩氏（徒下士二人）掌去鼃黽。以肅宴犯焚牡蘜。蘜不華者以厚洒之則死。以其煙被之。風而向被之水上則凡水虫無聲。皆不鳴物有相制故也

壺涿氏（徒下士二人）掌除水蟲。蚊蝱之類以炮土之鼓敺之。敺必有去不去妖神以焚石投之。以山橫貫之而沈之。以象齒沈之。以象齒從水中則其水神死。水涸化為丘陵。

庭氏（徒下士二人）掌射國中之妖鳥。若不見其鳥獸則以救日之弓。日食日所造與救月之矢。月食日所造夜射之。若

神也。妖神憑于奚獸者射之。則以大陰之弓。即救月之弓與枉矢即救月之

掌察四方中士八人有六人史四人下士十有六人徒十有二人史三十人徒二十人府一人士四人徒二十人闕四闕

掌貨賄朝大夫每國上士三人下士四人史二人胥子八人徒二十人府一人闕

治。日在朝以聽國事故。以告其君都家之君長。都家之吏國有政令。則令其朝大夫。凡都家之治于國者。必因其朝大夫。然後聽之。惟大事弗因。凡都家之治。有不及者。慫勗失事則誅責其朝大夫。在軍旅。則誅責其有司。

都則中士二人下士二人徒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府二人徒四人十人闕

家士八十人闕

都士中士二人下士二人徒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府一人闕

訟者。闕

胥師二十肆則一人皆二史各掌其次之政令而平其貨賄。憲刑禁焉。察其詐偽飾行價賣慝者。而誅罰之。聽其小治小訟而斷之。胥師以下皆舊隸司徒職

司虣音暴十肆則一人掌憲市之禁令。禁其鬬囂者。與其虣虐物亂者。出入相陵犯者。以屬遊飲食于市者。羣飲敗礼若不可禁。則搏而戮之。

司稽五肆則一人。掌巡市肆。察犯禁而刑盜賊者。掌巡市而察其犯禁者。與其不物者。而搏之。掌執市之盜賊。以狥且刑之。市肆之間。奸惡所萃。

胥二肆則一人。掌執鞭度巡市。而撻戮有罪者也。度而巡其前。掌其坐作出入之禁令。如游手行坐。出入不匡者。必奇衺之人也。襲其不正者。檢其不備之使出市也。捕而戾有罪者撻戮而罰之。

周禮秋官句解終

周禮冬官句解目

從諸儒更定事官之屬六十有一

大司空地　小司空地　載師地　量人夏　封人地

均人地　土均地　草人地　稻人山上冬官一地　司市地

質人地　廛人地　賈師地　肆長地　泉府地

土訓地　誦訓地　山虞地　林衡地　川衡地

澤虞地　山師夏　川師夏　邊師夏　迹人地

卝人地　角人地　羽人地　掌葛天　掌染草地

掌炭地　掌荼地　掌蜃地　掌皮天　典絲天

典枲天　圃人地　場人地　舍人地　司稼以上冬官二地

職方氏夏　土方氏夏　形方氏夏　雍氏秋　萍氏秋

柞氏秋　薙氏秋　獻人天　㡯人天　鼈人天

獸醫天　司裘天　司服春　弁師夏　追師天

屨人天　染人天　司市矢夏　槀人夏　冢人春

墓大夫以上冬官三春

周禮冬官句解卷之六

冬官司空

古吳陳仁錫集註

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民極。乃立冬官司空。使率其屬而掌邦事。以佐王富邦國。

大司空之職。（鄭一人。皆取大司徒全文。此後八章）掌建邦之土地之圖。與其人民之數。以佐王富邦國。以天下土地之圖。周知九州之地域廣東西輪南北之數。辨其山林川澤（注瀆水鍾）丘（土大高阜）陵（大水下平）墳（水汶）衍（下平）原（高平）隰（下濕）之名。（地更）地硗（瘠惡）物。（產嫩）

而辨其邦國都鄙之數制其畿疆而溝（水以土以表之）限之封（土以表之）之設其社稷之壝而樹之田主（植樹使田神有依也）各以其野之所宜木（松柏栗）遂以名其社與其野（地宜杉則名杉社之野）以土會之法辨五地之物生一曰山林其動物（夫產）宜毛物（狐貉之屬）其植物（地產）宜阜物（柞栗之類）其民毛（木氣）而方（曲直之義）二曰川澤其動物宜鱗物（魚龍之屬）其植物宜膏物其民黑（水色）而津（潤之義下）三曰丘陵其動物宜羽（鳳象）物（翟雉之屬）其植物宜覈物（李梅類）其民專（火象）而長（炎上）四曰墳衍其動物宜介物（龜鼈之屬）其植物宜莢物（莢莢之類）其民皙（白色）而瘠（瘦堅）五曰原隰其動物宜臝物（倮）其植物宜叢物（萑葦之類）其民豐肉（土體）而瘠（下義）以土宜之法辨十有二土（野十二分之土）之名物以相民宅而知其利害（相視民居趨避利害）以阜人民以蕃鳥獸以毓草木以任土事辨十有二壤（所生）之物而知其種以教稼穡樹藝（以土均之法辨五物（五地所生之物）九等（騂剛赤墳等）制天下之地征以作民職以令地貢以斂財賦以均齊天下之政以土圭（尺有五寸）之法（下）測土深（上）正日景以求地中（當夏至之日晝漏之半立八尺之表以候之）日南（景短于土圭則日之南）其地在日之南則景短多

景曰北景長于土圭之北則景長多寒日東則景夕多朝日西則景朝多陰景在表東其地于日近如朝而日中時日至中之景尺有五寸與土圭合謂之地中天地之所合也四時之所交也風雨之所會也陰陽之所和也然則百物阜安乃建王國焉制其畿方千里而封樹之凡建邦國以土圭正其地而制其域以下與孟子言大異諸公之地封疆方五百里鄭氏以二百五十里諸侯之地封疆方四百里其食者半公所食租稅得其半諸伯之地封疆方三百里其食者參之一諸子之地封疆方二百里其食者四之一諸男之地封疆方一百里其食者半公卿居洛邑則知地中之說非凡造都鄙王子弟公卿大夫之采地歲一易之地兩種歲一易之地三種歲一易之地一種歲一易之地上田一家百畝一易之地中田一家二百畝再易之地下田一家三百畝乃分地職三農園圃奠地守耕植山澤制其地域而封溝之以其室數制之不易之地可種九穀草木而頒職事焉以為地法各有度數而待政令旊隸司馬乃以九畿之籍施邦國之政職方千里曰國畿其外方五百里曰侯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甸畿又其外

方五百里曰男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采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衛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蠻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夷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鎮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蕃畿。祀五帝。奉牛牲。羞其肆。享先王亦如之。大賓客。令野修道委積。大喪。帥六鄉之衆庶屬其六引。輓喪車之索而治其政令。大軍旅。大田役。以旗致萬民。而治其徒庶之政令。若國有大故。則致萬民于王門。以衛天子令無節者不行于天下。防姦大荒大札。則令邦國移民通財。舍禁弛力。薄征緩刑。

小司空之職中大夫二人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人掌稽國中及四郊都鄙之夫家男女九比出賦之數。以辨其貴賤老幼廢疾。以息幸民之心凡征役之施舍與其祭祀飲食喪紀之禁令。乃頒比法于六鄉之大夫。使各登其鄉之衆寡。六畜牛羣。辨其物。以歲時入其數。以施政教。行徵令。及三年則大比。大比則受邦國之比要。所上計簿乃會萬民之卒伍。而用之。五人為伍。五伍為兩。四兩為卒。五卒為旅。五旅為師。五師為軍。以起軍旅。以作田役。以比追逐胥。伺以令出貢賦。乃均土地。以稽其

人民而周知其數上地家七人可任役力也者家三人中地家六人可任也者二家五人下地家五人可任也者家二人凡起徒役毋過家一人以其餘為羨惟田獵與追胥（多而授之以土地也可任則止是亟卒行也）凡起徒役（捕盜賊而役之皆行民之數上地家七人中地家五人下地家三人餘夫）凡用衆庶則掌其政教與其戒禁聽其辭訟施其賞罰誅其犯命者凡國之大事致民大故致餘子（謂羨卒舊役者）凡令賦以地與民制之凡上地食者養人（謂地官）參之二其食者半其民可用者家三人中地食者半其民可用（兵為者）家二

五人下地食者參之一其民可用者家二人（此段乃身馬今夫隰皐之地丘陵為牧二牧當一賦而摘出者）乃經土地而井（徙洫為井）其田野九夫為井（一里）四井為邑（二里）四邑為丘（四里）四丘為甸（八里）四甸為縣（十子里）四縣為都（三十二里）以任地事而令貢賦凡（理）稅斂之事乃分地域（大為邦國小為都鄙）而辨其守（衡鹿虞候各守其地）施其職（農藪工牧）而平其政（共貢賦出車徒）凡小祭祀奉牛牲羞其肆小賓客令野修道委積大軍旅帥其衆庶小軍旅巡役治其政教凡建邦國立其社稷正其畿疆之封凡民訟

以地與所比正之地訟以圖邦國之正之及大比六鄉四郊之吏平教治正政事考夫屋出夫池三貢為屋者三三三為井相任井及其衆寡六畜兵器以待政令

載師

上六十人二人中載士四人冬人官府二人史四人

掌任土之任其所宜土載王畿田者六遂地之王物驗其之事官人之事官人

之地以公邑之田以公卿之田以大夫之田以士之田以官之田以牧之田以家之田

以公邑之田任國中之地以國之法以賈之物以地事之田場事之田圃授人田任園地任地職而待政令

任土之任其所宜土載王畿田者六遂地之王物驗其之事官人之事官人

牛田賈之地物官府二人內城色其之人史四人

牛人田賈官府內城色其之人史四人

牛人田賈官府內城色其之人史四人

牛人田賈官府

量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四人徒八人。舊隸夏官）掌建國之法以今國為九州營國城郭營后宮（君）量其后市前朝道巷通往來門（入）以出渠（水）以止造都邑之如之營軍之舍（軍師）量其市朝（每州一師）涂（道）軍（五師）社（社出師載主）之地與天下之道涂數皆書而藏之。凡祭祀饗賓之制其從獻脯膰之（所獻牲正脯膰）為牢為從數量掌喪祭奠遣（奠羹）窆（出）之俎實。凡宰祭（冢宰）摕祭（摕祭）與鬱人受斝歷（舉斝之餘瀝）而皆飲之。

封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徒六人史四人胥六人府二人十人）掌設王之社壝為畿封而樹之。凡封國設其社（祭土句龍為配）稷（祭穀后棄為配）之壝封其四疆造都邑之封域者亦如之。令社稷之職。凡祭祀飾其牛牲（治刷）設其福（設于牛角以防觸）衡（設于牛鼻）置其絼（引牽牲之繩）共其水槀（水槀以藉滌牲）歌舞牲（牽牲入廟時歌舞以言其香肥也）及毛炮（爓去其毛實于棗而炮之以備八珍）之豚。凡喪紀賓客軍旅大盟則飾其牛牲。

均人（中士四人下士四人徒四人府二人胥四人）掌均地政（出車徒）均地守（衡虞之屬）均地職（農圃之屬）均力政（役）凡均力之政以歲上下豐凶則公旬（公上役之旬）用三日焉。

中年則公旬用二日焉無年則公旬用一日焉凶札則無力政無財賦不收地守所守地職九職所貢不均地政三年大比則大均

土均 上士二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二人徒四十人

掌平土地之政以均地守以均地貢以和邦國都鄙之政令刑禁與其施舍禮俗喪紀祭祀皆以地媺惡為輕重之法而行之掌其禁令

草人 下士四人徒二人掌土化之法變惡為美

掌草而灰之以糞田者掌其種物物知其性相其宜而為之種凡糞種騂剛用牛赤緹低用羊墳起壤解用麋渴澤用鹿鹹潟去水已鹹用貆丸剽壤粉解而粘用狐埴壚粘不疏而墳用豕彊檃強用蕡輕爨脆用犬

稻人 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徒百人府二史四人胥十人

掌稼下地水澤以豬積陂地之畜水以防止水增隄防其以溝蕩水以遂均水以舍水滕水可止舍之致之于川以涉水揚以瀦水會通諸溝于澮以灌田畦則以澮寫水致之于海以水殺之芟去其所芟草可以腐草作田尼種稼澤種穀于淖地夏以水珍草以芟夷盛夏水熱如湯以水浸草可以珍絕而芟夷之則草既芟夷有芒刺者可種矣旱暵共其雩祭斂喪紀共其葬事填壇而禦濕

司市

掌市之治（大府四夫二人交易史八人上士八人中士二人下士十有二人）平之（法以為序官）教（次序官）分（之行肆）信（理）而（則）以（政）刑（量）禁（成）物（陳）肆（度）平（異）均（物）次（肆）市（使市肆之官）以（物）質（各舍）商（賈）而（去）止（行）布（泉）以（政）令（市）禁（賈）靡（賈）偽（定）而（用）除（徵）而（辨）以（至賣者）刑（罰）禁（虐）劑（賈）而（信）貨（市）而（盜）以（訟）以（泉）府（同）民（之知）同（民之同）貨（偽物）而（欺）禁（賣）靡（賣）偽（無易）而（藏）而（與）徵（債）而（民所）訟（市）者（爭者）定（爭）賈（短）上（揭）旌（長）于（守）門（門）市（之）羣（吏）平（肆）展（成）成（者）貨（否）之（真）而（市）敗（夫）敗（婦）為（主）細（民之）敗（日餘）力（）凡（市入）則（胥）執（鞭）以（民之）朝（市）市（無市）朝（出日）時（貨不）而（為官）市（貨為）商（之）賈（為）主（朝）

治（大）訟（胥）師（賈）師（蒞）于（思）次（候）于（中）介（次）（亭）而（聽）小（治）小（訟）凡（萬）民（之）期（于）市（者）（有要約）辟（布）者（考法）（用泉）而（量）度（者）（以粟）（布）而（齊）刑（戮）者（戮犯）于（令）而（市）各（于）其（地）之（叙）凡（得）貨（賄）六（畜）者（有）之（物用）凡（通）貨（賄）以（璽）節（出）入（之）國（凶）荒（札）喪（）則（市）無（征）而（市）敗（夫）敗（婦）為（主）如（之）（主便）（失也）之（）（也）三（日）而（舉）之（）凡（治）市（之）貨（賄）六（畜）珍（異）亡（者）使（）有（）利（）者（）使（）阜（）之（無）（物用）害（者）使（）亡（）靡（者）使（）徵（）異（）

作布。因物貴。故大鑄布泉以饒民。凡布偽飾之禁。如器不中度布帛不中數類。在民者十有二。在商者十有二。在賈者十有二。在工者十有二。圭璧金璋。禽服。禽車。宗廟之器。戎器。用器。兵車。好色。錦文。珠玉。民不得畜。商不得資。賈不得販。工不得作。市刑。小刑憲罰。中刑猾罰。傳于路。大刑扑。國君諸侯過市。則刑人赦。國君好利。亦人何誅焉。市夫人過市。罰一幕。世子過市。罰一帝。命夫過市。罰一蓋。命婦過市。罰一帷。責其自蔽焉。凡會同師役。大衆所在。必有市焉。市司帥賈師而從治其市政。掌其賣債之事。

質人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徒二十人。○質平也。主平定物價者。掌成市之貨賄人民牛馬兵器珍異。凡賣儥者質劑焉。大市以質。人證。小市以劑。掌稽市之書契。同其量度。壹其淳幅廣制。匹長。巡而考之。犯禁者舉而罰之。凡治質牙儈劵書者。國中一旬。郊二旬。野三旬。都三月。邦國朞。期內聽。期外不聽。後期則不治。絕好訟。省文書。所出

廛人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四人。胥二人。徒二十人。○廛。居也。市中宜地。肆長。總在肆之稅布。列肆之次布。斂肆之稅布。質。質劑之泉。布。總。在肆長之稅諸貨泉。布。斂。司市罰犯令之泉。布廛。廛邸舍人稅之泉。布而入于泉府。廛人所斂之布。乃掌斂市

市之不售者。官買之入于泉府。使賣之也。凡屠者歛其皮角筋骨。入于玉府。凡珍異之有滯也者。歛市之滯貨而入于膳府。以當地稅。

賈師 三十肆則一人皆二史 各掌其次之貨賄之治。辨其物而均平之。展其成。而奠其價。然後令市。凡天患天災禁貴債者。使有恒賈。四時之珍異亦如之。凡國之賣債。各帥其屬而嗣。掌其月。吏賣官物。使更相代而直月。以均勞逸。凡師役會同亦如之。

肆長 每肆則一人布帛名同而精粗異 各掌其肆之政令。陳其貨賄。名相近者相爾也。牛馬寔異而肥腯同 相遠也。

平其貨賄之寔 政正其貨賄之名施之于布。掌其戒禁。

泉府 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府四人史八人徒八十人 掌以市之征布歛市之不售。貨之滯于民用者。以其賈買之。物揭而書之。以俟不時。而買者買者各從其抵本都鄙從其主。國人郊人從其有司。然後予之設官立市以歛滯財。賒貸貧民終非善政。吏不能皆公。民不能皆順。侵漁逋負。亦所不免。凡賒者祭祀無過旬日。喪紀無過三月。凡民之貸者。與其有司辨而授之。以國服為之息還本之後。使服役于國中。各有日數以為息。凡國事之財

歛其貨賄之名之。歛其總布。或以斗斛受。或以權量受。揔而名之曰揔布。

用取其焉。歲終。則會其出入而納其餘。國服為息之說。先儒多以騷說。遂立青苗之法。天下騷然。胡致堂以其病民因其說立說也。遂立之說周禮非周公之書。噫。以釋經之一言之誤。而民大患。廢聖經全經。其為失均矣。

土訓

詔地事。道地慝。訓說四方土人以辨地物而原其生。掌道地圖以詔王巡守。則夾王車。

誦訓

求地求。欲求其地物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徒八人。王巡守。則道之。掌道方慝。史二人方之事。掌道方志以詔觀事。王使有巡守所覽。則道之訓說四人。掌道方慝。瘴烟厲氣以詔辟忌。且以知地俗。善惡王巡守。則夾王車。

山虞

每大山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六人月徒八人小山下士二人中山中士八人徒二十人有罪潘。虞。度也。望也。備史一人。

為之厲。而為之守。禁。法也。仲冬斬陽木之政令。物

儒仲夏斬陰木。欲生山北。夏尺服。林車冠。服取服而止。仲冬斬農器。而盡日其數。恐其稱柔尚歇山南。

以時入之。令萬民時斬有期。季木。生冬稱柔過也。林

邦工入山林而揄林不禁。春秋之斬除木。不入禁。凡窮凡林

木者有刑罰。若祭山林。則為主而修除壇場且蹕。止人行

若大田獵。則萊之所田處山田之野。及獘修斬。而止。植虞旗于

中。令獲者致禽。下旗而珥。取獲之禽多耳少以計焉。

林衡 每大林麓下士十有二人史四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令而平其守。藩界以時計林麓守之而賞罰之。若斬木材。則受法于山虞而掌其政令。

川衡 每大川下士十有二人史四人胥十有二人徒六十人中川下士二人史六人徒三十人小川下士一人徒三十人

令澤不伐夭而平其守。以時禽其守。犯禁者執而誅罰之。祭祀賓客。共川奠。魚蝦之屬

澤虞 每大澤大藪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徒六十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徒二十人

之政令。為之厲禁。使其地之人守其財物。以時入之于王府。頒其餘于萬民。凡祭祀賓客。共澤物之奠。

邁豆之屬

喪紀。共其葦蒲之事。若大田獵。則萊澤野。及弊田。植虞旌以屬禽。

山師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人

掌山林 在諸侯之國者之名。辨其物。與其利害。而頒之于邦國。使致其珍異之物。

之物 可疑

川師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人

掌川澤 在諸侯之國者之名。辨其物。與其利害。而頒之于邦國。使致其珍異之物。

遽師 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遽音原。謂地之廣平者。掌四方之地名。辨其丘陵墳衍遽隰之名物之土地可以居民封邑者。

迹人 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史二人徒四十人。迹者。謂獸可從迹而獵取者也。掌邦田之地政。為之厲禁而守之。凡田獵者受令焉。禁麛卵者。麋鹿之子與其毒矢射者。

丱人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徒四十人胥四人。金玉蘊于石之人。掌金玉錫石之地。而為之厲禁以守之。若以時取之。則物其地。視其土毛山別其所產圖而授之。巡其禁令。防竊礦丱

角人 下士一人府一人徒八人。掌以時徵齒角凡骨。謂獸之骨物于山澤之農。以當邦賦之政令。以量度受之。長短多寡以共財用。

羽人 下士二人府一人徒八人。掌以時徵羽翮之政于山澤之農。以當邦賦之政令。凡受羽。十羽為審。小束百羽為搏。聚十搏為縛。音袞

掌葛 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胥一人徒二十人出澤屬。掌以時徵絺綌之材于山農。凡葛征。徵草貢苧之材于澤農。以當邦賦之政令。以權度受之。

掌染草（下士二人徒八人府一人史二人）掌以春秋斂染草之物以權量受之以待時而頒之

掌炭（下士二人徒二人府一人史二人）掌炭物炭之徵令以時入之以權量受之以共邦之用凡炭灰之事

掌荼（下士二人徒二人府一人史一人）掌以時染夏之時聚荼秀茅以共喪事徵野疏材賤粗之物蒿之類以待邦事凡畜聚之物

掌蜃（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徒八人蜃大蛤也陳其殼為灰可以飾墻壁可以共闉塗墉塞墉之蜃飾墻壁以禦濕祭祀共蜃器之蜃飾祭器之屬斂互物蛤蜃物以共闉塞墉之蜃飾墻壁共白盛之蜃

掌皮（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十人）掌秋斂皮治未練冬斂革已練治細練為春獻之工遂以式法頒皮革于百工共其毳毛練為氈以待邦事祭祀歲終則會其財齎

典絲（下士十二人府二人史二人徒十二人）掌絲入而辨其物有蚕室所獻者有野賈成者蚕所以其價揭之掌其藏府與其出以待興功之時溫煖宜縑帛清涼宜文繡頒絲于外外嬪內女御工皆以物授之凡上之錫予亦如之及獻功則受良功縑絲之帛而藏之辨其物而書其數以待有司之政令上之賜予凡祭祀共黼畫服組就冕之物喪紀共其絲纊組文飾

之物。凡飾邦器（茵蓐屏風）者。受文織絲組（以飾之）焉。歲終。則各以其物會之。

典絲（下士二人史二人徒二人府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掌布緦縷紵之麻草之文。以待時頒功（女工）而授齎（功資）及獻功。受苦功（麻之布縷）以其價揭而藏之。以待時頒。頒衣服授之。賜予之如之。歲終。則各以其物會之。

圃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胥八人徒八十人隸司徒）掌圃遊之獸禁。牧百獸。祭祀喪紀賓客。共其生獸死獸之物。

場人（每場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徒二十人隸司徒）掌國之場圃而樹之果蓏。享。如之。

舍人（上士二人中士四人閑穀者舊隸司徒人徒四十人）掌平宮中之政。分其財守。（分送宰宮匹內頒之也）以法掌其出入。凡祭祀共簠簋實之。陳之。（稻粱器稷器）賓客。如之。共其禮車米莒米芻禾。喪紀共飯米。（飯舍之米）熬穀。（錯于棺旁以惡蚍蜉）以歲時（每歲之春。后帥六宮獻種。預縣其種）縣種。稑之種。以共王后之春獻種。掌米粟之出入。辨其物。歲終。則會計其政。

司稼（下士八人史四人徒四十人。舊隸司徒）掌巡邦野之稼而辨種稑

之種。周知其名。與其所宜（種）地以為（豐歉）法而縣于邑閭。（門）巡野觀稼。以年之上下出斂法。掌均萬民食而調其給。（四甫等）而平其興（徵）（均其賦）

職方氏

（人職本隸司馬）（方中大夫四人下大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府四人史十有六人胥十有六人徒百有六十）掌天下之圖。以掌天下之地。辨其邦國都鄙四夷八蠻七閩九貉五戎六狄之人民與其財用九穀六畜之數。要周知其利（金錫竹箭之屬）害（神奸）乃辨九州之國使同貫利（貫而通之同享其利之）會稽。其澤藪曰巨區。其川三江（婁江松江東江）其浸五湖（彭蠡洞庭巢湖太湖鑑湖）其利金錫竹箭。其民二（為男五為女）其畜宜鳥獸。其穀宜稻。正南曰荊州。其山鎮曰衡山（南嶽）其澤藪曰雲夢。其川江漢。其浸（積而成川）潁湛。其利丹銀齒革。其民一男二女。其畜宜鳥獸。其穀宜稻。河南曰豫州。其山鎮曰華山（西嶽）其澤藪曰圃田。其川熒雒。其浸波溠（註）其利林漆絲枲。其民二男三女。其畜宜六擾（馬牛羊犬豕雞）其穀宜五種（黍稷菽麥稻）正東曰青州。其山鎮曰沂山。其澤藪曰望諸（即孟豬）其川淮泗。其浸沂沭。其利蒲魚。其民二男二女。其畜宜雞狗。其穀宜稻麥

河東曰兖州。其山鎮曰岱山。東嶽其澤藪曰大野。其川河泲。其浸盧淮。其利蒲魚。其民二男三女。其畜宜六擾。其穀宜四種。去殺　正西曰雍州。其山鎮曰嶽山。吳嶽其澤藪曰弦蒲。其川涇汭。其浸渭洛。其利玉石。其民三男二女。其畜宜牛馬。其穀宜黍稷。　東北曰幽州。其山鎮曰醫閭。其澤藪曰貕養。其川河泲。其浸菑時。其利魚盐。民一男三女。其畜宜四擾。去犬雞其穀宜三種。去殺麥　河內曰冀州。其山鎮曰霍山。其澤藪曰揚紆。其川漳。其浸洀潞。其利松柏。其民五男三女。

其畜宜牛羊。其穀宜黍稷。　正北曰并州。其山鎮曰恒山。其澤藪曰昭餘祁。其川虖池嘔夷。其浸淶易。其利布帛。其民二男三女。其畜宜五擾。其穀宜五種。

乃辨九服之邦國。方千里曰王畿。其外方五百里曰侯服。服事天子　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男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采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衛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蠻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夷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鎮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藩服。周之西都。今長關中也。東西南北短。關中距北虜僅二百里。此言王

畿之外。以至九服。四方各五百里。如畫棊局。皆空言耳。衛服以外。聖人雖制之服。而不必其皆來。故武成叙諸侯之助祭。洛誥稱諸侯之會。康王之誥陳諸侯之聽禽。止言五服而已。

凡邦國千里封公。以方五百里四公。方四百里六侯。方三百里。則十一伯。方二百里。則二十五子。方百里。則百男。以周知天下。周蓋千八百國。如封公以五百里。伯三百里。子二百里。男百里。而海內之地方千里者九。何足以封。此未可曉。要之孟子之言為是。

凡邦國小大相維。王設其牧。制其職。各以其所能。制其貢。各以其所有。王將巡守。則戒于四方曰。各修乃守。考乃職。事無敢不敬。戒國有大刑。及王之所行。先道。帥其屬而巡戒令。王殷國。十二歲。不巡狩。六服盡朝。而如之。

土方氏（上士十人。下士十人。徒五十人。）掌土圭之法以致日景。以土地相宅。而建邦國都鄙。以辨土宜。九穀土化。冀種之法。而授任地者。王巡守。則樹藩籬。王舍。以衛王舍。

形方氏（中士四人。府四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掌制邦國之地。域而正其封疆。無有侜離。折而不絕為侜。絕而不續為離。地無侜離。則封疆正矣。之地。使小國事大國。大國比小國。

雍氏（下士二人。徒八人。史四人。胥本隸司馬也。）掌溝瀆澮。田間通水。池雍。猶逼隸。秋官掌提防止水。原

陂障水道之禁。凡害于國稼者。翁獸水潦春令為阱擭溝瀆之利于民者。秋令塞阱杜擭禁山之為菑田于澤之沈者。按妻餌于淫

萍氏（下士二人徒八人官以萍沉溺也）掌國之水禁幾酒（法買過多取其浮于水上不沉使民節用酒非時者）禁川游者（泅水而游者）

柞氏（除木下士二十八人徒二人）掌攻草木及林麓。冬日至。令剝陰木而水之。（使其不生）若歇其皮（斫去）陽木而火之。冬日至。令剝陰木而水之。（所水者火之）凡攻木（而為土）其化也。則春秋變其水火。（所火者水之）者掌其政令。

薙氏（殺草氏下士二人徒二十人）掌殺草。春始生而萌之。（薙氏作鋤治其萌芽）夏日至。而芟之。（山草）冬日至。而耜之。（去根）若歇其化也。則以水火變之。（先以火焚燒之加水）掌凡殺草之政令。

翦氏（翦氏下士四人下士八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本隸天官）掌罟田獸（取當田之）辨其名物。冬獻狼。（性溫）夏獻麋。（性涼）春秋獻獸物。時注于虞中。（置虞旗于田之中央）凡祭則守罟。及獘田。（止）令翽。紀喪紀賓客。共其死獸生獸。凡獸者。掌其政令。

獸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胥四人徒四十人）入于王府。凡田獸者。掌其政令。

獻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百人獻青魚）掌以時獻為梁（木堰一其兩旁空而魚入其中）春獻王鮪辨魚物為鱻（乾生）薨（乾）以共王膳羞。凡祭祀賓客喪紀共其魚之鱻

薨。凡獻者掌其政令。凡獻徑入于王府。

鼈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徒十有六人史）掌取互物（有介甲之物）以時籍（絜）

刺泥而排之中逢之物藏伏泥中之蛤蜃蜯蛤蜃蜃蛤蜃蜃蛤蜃蜃

之皮事掌之歲終則會惟王之裘與其皮事不會

司服（中士二人府二人胥一人徒十人本隸春官）掌王之吉凶衣服辨其名物（服之名）與其用事（祭祀朝覲之事）王之吉服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無章）而冕（無旒）祀五帝亦如之享先王則衮衣冕（十二旒）享先公享射則鷩衣冕（九旒）祀四望山川則毳衣冕（七旒）祭社稷五祀則希冕（希刺衣）冕（五旒）祭羣小祀則玄冕凡兵事韋弁（韋熟皮）弁服（白布）服之眡朝則皮弁（緇衣素裳）凡甸事服弁服凡弔事弁絰服凡喪為天王斬衰為王后齊衰王為三公六卿錫衰（麻之滑易者）為諸侯緦衰為大夫士疑（擬吉）衰其首服皆弁絰大札（衆病）大荒（衆民飢）大戢（敵變）天下如王之服侯伯之服自毳冕而下如侯伯之服孤之服自希冕而下如孤子男之服卿大夫之服自玄冕而下如孤之服其如子男之服加以大功小功士之服自皮弁而下如大夫之服其凶服亦如之其齊服有玄端（幅正之）素端凡大祭祀大賓客其其衣服而奉之大喪共其復（升屋招魂）衣服斂衣服奠衣服斂衣服（藏于椁中）皆掌其陳序（所陳衣服次之序）

弁師（下士二人工四人史二人馬人徒四人○李隸司裘版者）掌王之五冕皆玄冕朱裳（版者上裘者傍者）裳延（版者上裘者）紐（傍者）五采（為繅）繅十有二就（成）皆五玉十有二（為紘垂）諸侯之繅斿九就（為橫貫）朱紘（下）玉三采（朱蒼白）其餘如王之事（王）繅斿皆就（為璂）玉瑱玉笄（為璂）象（骨為）邸玉笄（王）之弁（男之冕）王之皮弁（服）而加環絰（弁）會五采（王）玉為璂象邸玉笄之弁絰（服）而加環絰諸侯及孤卿大夫之冕韋弁皮弁弁絰（服）各以其等為之而掌其禁令（徒四人服者）

追師（下士二人○治王石之工人府一人史二人工二人為后嬪之首服以親衛笄之衛垂）掌王后之首服（后嬪之首飾）為副（后嬪之編髮為紒）編次（后嬪服以次）追衣（后嬪服以次）

副之（兩旁笄）則卷髮者（）賓客喪紀共笄（加而）絰（白）如之（）

屨人（下士一人府一人史一人工八人徒四人）掌王及后之服（古凶之服皆有）屨（）為赤舄黑舄（重虛為舄單庭為屨）赤聽黃聽（赤黃絲為下緣）青句（句以青絲飾）屨頭之鼻）素屨（大祥所服）葛屨（夏月所服辨外內命夫命婦之命屨）功屨（冬之皮屨）散屨（無約喪屨也）凡四時之祭祀以宜服之（夏用葛冬用皮）

染人（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掌染絲帛（）凡染（）春暴（晒）練（）夏纁（）玄（）秋染夏（）冬獻（）功（）掌凡染事（）

司弓矢

（下大夫一人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掌六弓四弩八矢之法辨其名物而掌其守藏與其出入中春獻弓弩中秋獻矢箙及其頒之王弓弧弓以授射甲革（以革為甲）椎質（椎柱為質）者夾弓庾弓以授射豻侯鳥獸者（豻岸弱）唐弓大弓（適中之弓）以授學射者使者勞者（勤勞王事者）其矢箙皆從其弓凡弩夾（庾庾）庾利攻守（城）唐大利車戰野戰（侯敵）用諸近射田獵（近）矰矢（結繳于矢）茀矢（刺射飛鳥）用諸戈射（恒安車）庳矢（倚平等）用諸散社天子之弓合九而成規

諸侯合七而成規大夫合五而成規士合三而成規句（曲）者謂之弊弓凡祭祀共射牲之弓矢澤（宮）共射椹質之弓矢大射燕射共弓矢如數并夾（矢菆）大喪共明弓矢（明器之弓矢）凡師役會同頒弓弩各以其物從授兵甲之儀田戈充籠箙矢共增矢凡亡矢者（用而亡之則不償）弗用則更償

藁人（藁稾）（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徒二十人）掌受財于職金（官）以齎給其工弓六物為三等（強弱中）弩四物為如之矢八物皆三等箙亦如之春獻素（胎）秋獻成書其等（工拙）以饗

上乘計其事試其弓弩以下上其食而誅賞乃入功于司弓矢及繕人凡齎財與其出入皆在槀人以待會而攷之亡者闕之弓弩矢箙亡失者不會計也

冢人下大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掌公墓之地辨其兆域等級而為之圖先王之葬居中以昭穆為左右凡諸侯居左右以前大夫士居後各以其族凡死于兵者不入兆域戰敗無勇凡有功者居前以壽等為封丘之度與其樹數大喪既有日請度甫窆窆量度始窆之處遂為之尸祭告后土及窆以度為丘隧墓前道共喪之窆明

原件短缺

P24以后缺